

故乡旧时光中的她们

葛利芳

当黎明的曙色漫过东方的地平线，一声鸡啼打破故乡原野的沉寂，丝丝微光透过薄雾的云层，朦胧而青绿。

一只土狗懒洋洋地从窝里出来，先是怔怔的，而后梦醒一般，开始抖动全身的毛发，似在抖掉身上的灰尘，更似抖掉这一晚所有的疲惫，两眼发亮，支棱着两耳，像在倾听一个村庄醒来的声响，站在枝头的鸟儿叽叽喳喳叫个不停，羊儿在圈中咩咩地叫，母鸡们踱着方步咯咯咯前来觅食，猪儿们哼哼哼在拱着圈门……它们似乎都在眼巴巴地等着自家主妇们的投喂。

故乡人向来都有早起的习惯，尤其是家中的女人们。天刚蒙蒙亮，她们便是一系列的忙碌，没有一样不得亲自过手，且得统筹安排，手脚麻利，有条不紊。打发烧火、添水加料、做饭喊娃、挑水洗衣……她们新的一天便从这锅碗瓢盆叮当作响中开始，年复一年，日复一日，无怨无悔，围着锅头转，围着男人、孩子转，一生围着故乡这片生生不息的土地转，辗转回眸就是一辈子。

都说故乡旧时光的女人们不经老。她们带娃、干活、操持家务，劳动似乎成了习惯，勤谨成了理所当然，粉面桃花的小媳妇三十年俨然熬成了婆。直到某一天，腰酸背疼阵阵来袭，自以为还结实的身體已然成了天气的晴明表，见证着大自然风霜雨雪的变化。窥镜自视，发现自己已是眉眼生皱、头发花白、皮肤粗糙、手指关节肿胀。变形的身材佝偻单薄，不足以支撑那些年穿过的漂亮衣服，她摩挲着再次把它们搁置起来，连连叹息：老了老了，穿什么都不好看了！

终在一次次拿起又放下的农活中，在处处不甘心却又力不从心忧郁的眼眸中，她学会了与生活和解：鸡鸭不养了，猪羊宰杀了，不拿针线了，土地承包给别人了，精细的饭食不做了……毕竟她生养的孩子们都成家立业

了，她一手带过的孙子们长大了。那一刻，她的心中如释重负，是一片坦然与欣慰。故乡旧时光的女人们啊，大约这一生都是为劳动而生，为他人而活，生命不息，劳动不止！

儿时的记忆中，故乡的女人们很少有属于自己独立的名字，一并似乎被家中的男人和孩子取而代了之。在岁月的长河中，她们的名字好像只成了一个文字符号，静静地躺在户口本发黄纸页间，而后放在大红柜的最底层，无人唤醒，无人搭理。最后只余下“谁家的媳妇”“谁的老婆”“谁的老板子”“谁的妈”的种种称呼了，甚或被自家男人常一声声唤作“喂”或“哎”。时间一久，这样的称呼习以为常，如若哪天娘家人称呼她小名或大名，她倒是很不自在，好似听到的是很遥远的一个熟悉名字。

时光流转，故乡的她们似乎从未争取自己独立的署名权，只默默地灶台边、田埂上、井沿旁，忙乎着自己该忙乎的事儿，逆来顺受接纳人们给予她所有的称呼：婶子、大娘、七大姑八大姨、老婆、媳妇、孩儿的妈……名字，代号而已，故乡的女人们一笑而过，从不把这些放在心上，反而常因孩子优秀、男人能干，这样的称呼更让她们仍自自豪。

至今记得，我上学识字后，一个偶然的机才会看到家中户口本上奶奶和母亲名字的正确书写：田英梅、戴美云！灿若梅花，美若白云，原来她们也曾拥有这么美且富有诗意的名字，却一直淹没于日常冗杂的生活洪流中，渐已淡漠遗忘。故乡的她们，或许都如奶奶和母亲有自己美丽绽放的名字，只是在为人妻为人母后，渐已褪去少女时的芳华与憧憬，更多了一心一意过好自己小日子的沉稳与干劲，担当与务实。

时光的剪影中，虽从不知晓她们的真实名字，但并不妨碍她们实实在在鲜活在故乡的这片热土上，给予一代人、一个家族无尽

的温暖与力量，而今如闪电般苏生过来，一一浮现于眼前：矮墩墩一脸憨厚笑意的金娥妈、大嗓门干活力气大的联兵老婆、精明强干的二后生媳妇儿、花眼眼大高个子的海军妈、精神矍铄说话掷地有声的夏天明老板子、轻声细语缓步走路的巧云妈……无论过去还是现在，故乡的这些女人们都如同故乡这片土地让人觉得踏实而亲切。

故乡玫瑰营其实并不大，却是周边十里八村的乡政府所在地，当年还是有些繁华和交通便利的优势，务农经商两不误，人们手头常有活钱，生活上还是较其他地方宽裕些，孩子们上学的多，成才的也不少，因此吸引了不少身居偏远山区的好姑娘嫁到了这里，母亲便是其中之一。故乡人眼见着母亲如此勤劳、善良，心生怜爱，母亲的老人家人同样见证着母亲过上了好日子。没几年的时间，经母亲引见和姥爷的介绍，前前后后她身边的十多个姑娘都嫁到了这里，找到了自己的幸福，她们同样个个都是一把好手，勤俭持家、勤劳致富，把家庭经营得红红火火，把孩子们教育得懂事规矩。

一方水土养育一方人，一辈子在故乡生活惯了的她们，早已将故乡人的好品格、上进心，揉进了她们柴米油盐的缕缕饭香中，一针一线针脚的细密里，弯腰滚落颗颗汗珠的麦浪中，对子女叮嘱的一言一行中……故乡的女人们，真的应该是时光年轮里珍贵贵风的缔造者，自我践行，又代代相传！难怪故乡一直就流传着这样的说法：看她妈妈的脚后跟，就知道她女儿的八二分。可见一个女人对一个家庭及子女的影响之大，一个好女人几乎成全的就是一个有温度的好家庭。

故乡旧时光的女人们大多没文化，但她们从不缺乏对别人满腔的热情。她们的生活大多节俭，但从不容吝啬。在乡村，常有过路人口渴讨水喝，如恰遇到故乡女人们刚做熟饭，

她们都会很热情地给这个陌生的过路人盛一碗热饭，倒一杯热水，因为在她们的思想意识中，压根就没有“不和陌生人说话”的概念。

那时，村里有特殊情况的小孩，吃百家饭、穿百家衣一点都不稀奇。隔墙送糕品尝邻居家的饭食，或是去玩伴家、同学家被留下来吃饭也都是最稀松平常的事儿。这么多年，那滞留在味蕾上的印痕，随同那些善良朴实的故乡亲母们，早已演变成我生命记忆里最美的风景了。

早些年，故乡人谁家有个盖房、娶亲的，有个不周不备需要帮忙的，做个饭切个菜，压个粉条蒸个糕，种地收割的，隔墙一嗓子吆喝，她们便会应声而出，放下家中所有的零七碎八，毫不推辞，第一时间过去搭把手，就这样她们做着说着，说着笑着，互帮互助，好不热闹！故乡女人们的情分大约就是在这一次次的播工帮衬中，在这一次次质朴热忱的劳作中，得以增进、升华。“多年邻居成亲人”，或许故乡的她们确如纽带一般，串联起故乡一家亲的乡风典范。

至于当年生育过后奶水足的妇女，常是既喂养自己的孩子，也免费喂养别人家嗷嗷待哺的婴孩，给奶水不足的妇女解了燃眉之急，因此乡村小孩口中常有“奶妈”一说，确实不是空穴来风。时光流年，渐已发现，原来这世界上的一切光荣和骄傲，都来自于故乡，来自于这世上最美丽的一种声音，那便是母亲的呼唤。

当五月和煦的风再次吹过故乡的原野，我静静地抚摸着它的每一寸皮肤，似乎听到了来自这方深邃土地上她们的心跳，还是如此滚烫有力，如潮般一次次潮湿着有同样心跳律动的我，因为我深深地懂得，她们创造了生命，也让生命赋予了人性的色彩：爱和包容。她们值得被善待被尊重被缅怀，因为她们拥有共同的名字：母亲！

饸饹面摊烟火暖

郭庆收

实验小学路口东侧，藏着一家饸饹面小摊。一辆看起来用了很久的三轮车，车头挂着一面幌子，上面写着“第一家饸饹面”几个字。暮色四合时，支起几张旧桌，一盏昏黄的灯影下，两个忙碌的影子被拉得长长的。

摊主是一位年近六十的阿姨，她的儿子给她打下手。日复一日，年复一年，二十多年的时间里，阿姨从青葱岁月熬到鬓染霜花。这小小的面摊，竟也在烟火里，熬成了旁人眼里的“老招牌”。

每到傍晚，阿姨便早早揉好面。面团被反复揉搓，直到筋道又柔软，她才端着面团，走到那台有些破旧的压面机前，揪下一团，稳稳按在机器口，手掌稳稳下压、再压。粗实的饸饹面便顺着孔洞簌簌落下，直直坠入沸腾的锅里，在热水中翻滚、舒展、游弋，像极了被时光揉软又拉长的日子。

面被煮得透亮，捞进瓷碗后，浇上一勺熬得浓稠的牛肉卤。牛肉炖得软烂入味，卤汁浸着醇厚的肉香，再撒上一把翠绿的葱花、一撮喷香的蒜末。几样简单的配料，全靠面的筋道、卤的醇厚，却留住一拨又一拨老食客。

来吃面的多是回头客，几张小桌总被挤得满满当当，大家肩并肩坐着，无形中拉近了人与人之间的距离，哪怕素不相识也能搭上几句话。一时间，摊上嘈杂却不失温暖。

阿姨总是笑着跟大家招呼，她记着老客的口味：谁爱吃多辣，谁偏爱少盐，谁不吃葱花……话不多，眉眼却始终透着温和。压面、煮面、捞面、浇卤，一环接一环，二十多年如一日，熟练得仿佛刻进了骨子里。儿子负责为顾客添汤、端面、收拾碗筷。母子俩配合默契，便把这一方小摊子打理得井井有条。

不好意思天天去摊上坐着，便从网上买了台家用的小饸饹机。机器寄到那天，我兴致勃勃地用着、醒面，照着记忆里阿姨的样子，把面团塞进机器口，使劲下压。面条倒是出来了，粗细也匀称，可一下锅，心里就凉了半截——那面软塌塌的，捞起来后黏糊糊的，嚼在嘴里，没了在摊上吃到的筋道。后来又试了几回，面揉得再久，醒得再足，始终感觉不对味。

再去摊上吃面时，跟阿姨说起这事。她笑着说：“机器是死的，面是活的，你没跟它处熟呢。”我忽然明白，我买回来的只是一台机器，而阿姨手里的，是二十多年一天天“处熟”的伙计。那面团在她手里服服帖帖，并没有什么秘方，是手掌与面日复一日的磨合，是二十多年攒下的默契。新机器再顺手，也替代不了，也融不进那股子烟火气，压不出岁月沉淀出来的用心。

有人劝他们租个门面，把生意做大，母子俩只是笑笑。于他们而言，这小小的面摊，从不是什么赚大钱的买卖，而是日复一日的生计，是融进骨血的生活，是与老主顾们心照不宣的陪伴。

二十多年，街面翻新了几回，身边店铺换了一茬又一茬，只有这摊饸饹面，依旧在老地方，守着老味道，等着老熟人。

一碗热饸饹，藏着和面的门道，也藏着生活的智慧。一压一揉是岁月，一汤一面是人情。这小小的饸饹面摊，没有百年老店的传奇，却在平凡烟火里，藏着最动人的坚守与温柔。属于普通人的绵长故事，在小城的角落里，静静流淌，生生不息。



● 盛升

项俊 摄

那一年，我十五岁

陈珍

那一年，我十五岁。

正好应了父亲的老话：“男儿十五夺父志！”我的十五岁这年突然就“长大了”。

当年农村十五岁少年男子汉应该是长大了。吆牛喝马，播种收割各项农活都能够操作自如。更重要的是我没法不长大，必须得长大——那一年病了一年的母亲去世了，她才四十五岁。下世了，一个正值年富力强的母亲，花光了一户人家的全部积蓄和全部借款。留下三个未成年儿女，留下一厚叠三十、五十不等的借条。“黄布的阳婆蓝布的天，老天爷爷杀人没深浅。”人家是“花了钱免了灾”，我家是财散尽人家也没了……

那是一个霜白草黄的深秋，中秋节刚过，后山地区的天气就开始冷凄凉情了。又一个夏天悄悄过去。“秋风凉，想亲娘，亲娘没给我缝衣裳。”我一次次吟咏着这首儿歌，第一次发现生活的艰难，日子之难捱：一个秋收大忙季节过去，衣服破了没布票；鞋子烂得不能穿了，没有购鞋券。往年缝新补旧都有母亲安排。如今家中失去了母亲就失去了中心。两个妹妹和我在老父亲的执领下相依为命。老父亲建国前给地主放羊，建国后给生产队放羊。家里做饭、缝补、拆洗衣服都得从头学起。家中失去了母亲就像房子抽了中梁，茫无头绪没有了中心。

两个妹妹在家学习料理家务，从此失去了上学读书的机会。那年，我刚上初一不想失学。老父亲说：“看咱们家这光景，

残缺不全，少钱没货的。想念书就得吃苦，就得自己奋斗。”于是，除了衣、食，其他一切“断奶”！那年月不比这年月，学校收费简直少得可怜：课本费每学期1.5元；学杂费每学年2.5元；还有就是作业本、墨水（袋装的蓝色圆珠，用水化开）、蘸水笔（一般学生都使用。一节竹管安插一个笔尖）。只有作文本是统一购买的成品，其它各科作业本都是买白有光纸自己制作：一大张纸裁剪成32开32页自己用纸捻钉制而成的。然而，那年月不比这年月，钱虽值钱，但挣钱势比登天：我家是生产小队最大的欠款户（劳力少，人口多。一年下来的收入还不够买口粮，还得赊欠队里的）。欠款户每年年底只可以预支5元钱。其余下一年的全部开支（火柴、灯油之类）就只能由“卖鸡蛋”（俗称开鸡屁股银行）和“卖羊毛”钱（大集体每家每户可以饲养3——5只自留羊，超出了就“割尾巴”）支付了。可见收入比学杂费更加少得可怜。

细细想想，我们几个家庭贫困的同学真应该感谢当时的公社中学校长：这位老师很注意给我们联系点零时工，挣几个小钱；比如冬天公社和学校拉回炭，让我们几个给卸炭、放炭；夏天搞建筑，修葺拉回砖和水泥也让我们给卸车。几回下来每人也能挣个六七元钱，再加上我们捡废骨、烂铁去卖，学杂费基本够用了，有时还可以享受点贫困生减免……

那一年，我十五岁；那一年，我结束了少年时期。

压力，是一种特殊动力；压力，促人奋起！

此后经年，我的十六、十七、十八岁，我的初中、高中都是这样坚持下来的，为以后的自学能力的提高以及工作和生活铺筑了一点微薄的基础。

把时间还给自己

陶敏

早起给孩子买早餐，一眼看到店家醒目的豆腐面广告，胃里忽然就被勾了一下——干脆先吃一碗再回。空腹吃下去的后果就是，胃里辣辣的，从食道一路往下烧，怎么都不舒服。回家孩子递来热腾腾的燕麦粥，喝完未缓解，我又开了盒纯牛奶，才勉强压下去。

陪孩子吃面时，一拿醋才发现瓶见底了，孩子又陪我跑了一趟超市，母女俩提着、抱着一堆调味品回家。孩子开始学习，我备好玫瑰花茶，闲适地喝着。爸爸一条语音发过来，大意是希望我一同参与他的饭局。犹豫了一下，匆匆给孩子炒完菜，打了个车赶过去，刚好12点。

退休后的父母，第一次正儿八经坐下来和一帮老朋友们聚会。他们脸上的喜气，藏都藏不住。弟弟带着孩子来了，二伯家的堂哥也到了。大家说说笑笑，聊起老一辈在水泥厂工作的青春时光，热热闹闹的氛围一下就漫开了。

差不多两点才散场。老朋友们陆续离开。我跟堂哥一起送他岳父（父亲的老领导），同时把另一位老领导送到小区楼下。送完，堂哥还要送我，我说不用了，刚好，对面就是健康步道，我想去对面走走。

转身的那一刻，忽然觉得——终于不用赶着做什么了。

步道入口很安静，只有风穿过树叶的声音。我慢慢往上走，不急，也不看时间。这条路开通好几年了，每次开车经过都会望一眼，但从没真正走上来过。今天倒好，终于有时间，有心境上来走走。

走了十几分钟，到了观景台。站在栏杆前往下看，整座城市铺在眼前，地标建筑小小的，车子小小的，刚才那顿饭局、那些热闹，也远远的，像另一个世界的事。风吹过来，头发打在脸上，有点痒，但不想拨开。

继续往山上走，台阶的尽头是一条被人踩出来的便道，刚好够一个人走。路边杂草间堆着些被割成小段的沙树，长短相当，体格匀称，一节一节码得整整齐齐，日晒雨淋久了，也无人问津。再往前，野花开了一丛又一丛，紫的、白的、黄的，没人打理，反而开得自在。旁边的绿植也是，往上蹿，往旁边伸，还有不知名的野菜嫩生生、水灵灵地在脚边舒展着，谁也不管谁。

我忽然想，人和植物其实差不多——有时候被修剪，被安排，被种在指定的花盆里；有时候也需要这么一块地方，随便长，长成什么样都行。

正想着，雨落下来了。不大，细蒙蒙，凉丝丝的。周围没地方躲，也懒得躲。把外套往头上一罩，继续走。雨打在衣服上，噗噗的，声音很近。空气湿漉漉的，草叶上挂着水珠，整个山都安静下来，只听得见自己的脚步声。

走着走着，忽然想起早上那碗豆腐面。辣得胃里烧，烧了一上午，现在倒不觉得了。又想起爸爸那条语音，他语气里那点期盼，让我犹豫了一下还是去了。去了也好，看他跟老朋友们碰杯，脸上的笑是真的。孩子陪我买醋时抱着瓶子的样子也在脑子里晃了一下，小小一个人，已经会照顾妈妈了。

这些念头来来回回的，像雨丝一样，飘一阵，停一阵。没想明白什么，也不需要想明白。就是走着，看着，听着。

雨一直在下，不大不小，刚好够把城市的声音隔开。我在山顶绕了一圈，又慢慢往下走。来的时候觉得山有点高，回的时候倒觉得远了。

到山脚时，雨差不多停了。头发湿了一层，外套也潮乎乎的，但身上是暖的。生活里最惬意的时刻，应该是现在这个样子吧，没有特意安排的放松，只沉醉于当下这种临时起意的、与自己相处的缝隙。

足矣。